

# 臺中市立東山高級中學112學年度第一學期第1次 代理教師甄選第2次招考結果及續辦第3次招考公 告(一次公告分次招考)

## 一、第2次招考甄選結果榜示：

### (一)高中部

1.高中部語文科(本土語-閩南語)(實缺)—正取 黃○煬，備取 黃○煌。

### (二)國中部

1. 藝術科(表演藝術)(實缺)—正取 王○蓁，備取 無。

2. 綜合-童軍科(實缺)—從缺(無人報考)

二、本次甄選係依各錄取人員之甄選成績予以排序，錄取分數均達80分以上。

## 三、正取人員：

(一)報到日期：另行通知。

(二)報到地點：臺中市立東山高級中學 1F 人事室(需親自辦理報到，不得委託)。

(三)報到攜帶證件正本：詳如臺中市立東山高級中學新進教職員應繳證件一覽表；逾期未辦理報到，視同自願棄權，撤銷錄取資格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
## 四、備取人員：

以候補本次正取人員逾期未辦理報到者，或經甄選榜示後發現有不符本次簡章第五點所列基本條件、資格條件者，或第十四點應撤銷其錄取資格者。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；備取人員如獲遞補將由本校另行通知，未通知前請勿來電詢問，未獲遞補之備取人員並得保留其當次候用代理教師資格，候用期限至113年7月31日止。

## 五、續辦理第 3 次招考

### 1. 科別及名額：

國中部

綜合-童軍科(實缺)：1 名。

### 2. 報名資格：

- (1) 具有各該教育階段、科(類)合格教師證書且尚在有效期間者。
- (2) 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，取得修畢證明書者。
- (3) 大學以上畢業者。

3. 報名日期為 112 年 6 月 19 日(星期一)上午 8 時 30 分至 11 時。

4. 報名地點：本校 1F 人事室。

5. 甄試(口試、試教)報到時間：112 年 6 月 19 日(星期一)下午 13 時前至 3 樓教務處報到。

6. 甄試抽題 13:17 開始，準備時間 13 分鐘。抽題地點：本校 B 棟四樓(306 班教室)，亦是休息室。

7. 甄試(口試、試教)日期：112 年 6 月 19 日(星期一)下午 13 時 30 分。

8. 放榜日期：112 年 6 月 19 日(星期一)下午 8 時前。

9. 其餘事項請參閱簡章。